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东胜村、金星村工艺品厂项目计划资金 15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2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山城镇联合肉牛养殖场建设项目计划资金14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3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中花园村饲料厂项目计划资金14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4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山城镇东花园村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5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山城镇东小堡村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5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6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山城镇东小堡村2023年千村示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资金4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7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山城镇东花园村2023年千村示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资金45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8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山城镇东胜村2023年千村示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资金4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9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 2023 年梅河口市山城镇城西村道路改造省级财政以工代赈项目计划资金 48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0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山城镇河南民俗村四期项目计划资金59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1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杏岭镇帽山村2023年度新建牛舍项目计划资金141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2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杏岭镇西兴村 2023 年度新建牛舍项目计划资金 6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3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杏岭镇团山村 2023 年度新建牛舍项目计划资金 6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4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 2023 年梅河口市杏岭镇西兴村千村示范创建项目计划资金 4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5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2023年梅河口市杏岭镇团山村千村示范创建项目计划资金4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6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牛心顶 2023 年常兴村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5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7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牛心顶 2023 年搭连沟村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8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牛心顶 2023 年王家村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5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9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 2023 年牛心顶镇联合养牛项目计划资金 14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20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牛心顶 2023 年常兴村千村示范工程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3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21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牛心顶 2023 年搭连沟村千村示范工程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22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牛心顶 2023 年王家村千村示范工程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4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23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康大营镇 2023 年横头山村、前五块石村、民安村联合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9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24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康大营镇北赵家街村 2023 年农机服务项目计划资金 3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25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康大营镇康大营村 2023 年冷库项目计划资金 5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2023年3月2日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26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康大营镇横头山村 2023 年建设水泥边沟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27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康大营镇前五块石村2023年水泥路边沟项目计划资金45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28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 2023 年梅河口市红梅镇四八石村养牛场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2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29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红梅镇隐贤村 2023 年度物流公司投资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30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 2023 年红梅镇刘大村农机购置项目计划资金 62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31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 2023 年红梅镇保贤村养牛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2023年3月2日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32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 2023 年梅河口市红梅镇民主村养牛项目计划资金 14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2023 年 3 月 2 日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33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 2023 年梅河口市红梅镇刘大村千村示范工程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34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 2023 年梅河口市红梅镇隐贤村千村示范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35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2023年梅河口市红梅镇保贤村千村示范建设项目计划资金45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36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 2023 年梅河口市中和镇东下村冷库项目计划资金 5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37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 2023 年梅河口市中和镇东下村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10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38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 2023 年梅河口市中和镇三八石村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10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39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 2023 年梅河口市中和镇光明村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3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40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中和镇光明村边沟建设项目计划资金6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41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2023年梅河口市海龙镇先锋村肉牛养殖场项目计划资金134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42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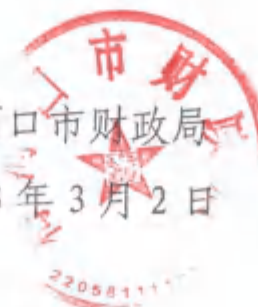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海龙镇大榆树村重型车辆租赁项目计划资金 8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2023年3月2日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43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海龙镇先锋村千村示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21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44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海龙镇先锋村千村示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1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45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海龙镇春光村小食品加工项目计划资金 10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46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 2023 年梅河口市曙光镇曙光村垂钓园项目计划资金 4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47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 2023 年梅河口市曙光镇安乐村鹅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9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48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 2023 年梅河口市曙光镇永富商贸有限公司肉牛养殖合作项目计划资金 10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49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曙光镇西太平村2023年集体农庄研学旅游项目计划资金13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50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2023年梅河口市曙光镇曙光村千村示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资金5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55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新立村2023年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5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56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水道镇中和村 2023 年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57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水道镇新立村2023年千村示范铺设沥青路项目计划资金4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58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水道镇中和村2023年千村示范铺设水泥路项目计划资金45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59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 2023 年自强村肉牛养殖项目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60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黑山头镇团结村肉牛养殖项目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61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黑山头镇自强村牛场项目 2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62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黑山头镇丰收村养牛项目 6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63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团结村沥青路铺设项目计划资金45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64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自强村沥青路铺设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65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丰收村新建户户通水泥路及浆砌石边沟硬化建设项目计划资金105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66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 2023 年度黑山头镇建设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边沟硬化）计划资金 8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67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李炉乡永平村2023年农业机械项目计划资金45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68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李炉乡永平村2023年千村示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45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69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2023年吉祥村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45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70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 2023 年吉庆村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71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吉乐乡吉乐村2023年冷库项目计划资金5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72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吉乐乡挑参沟村 2023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计划资金 34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73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吉乐乡吉祥村2023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资金45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74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吉乐乡吉庆村2023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资金45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75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大兴村 2023 年村集体养牛项目计划资金 11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76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维新村养牛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77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乐善村牛舍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8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78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进化镇大兴村边沟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79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进化镇维新村边沟建设项目计划资金45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80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湾龙镇共安村2023年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9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81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湾龙镇龙河 2023 年千村示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82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湾龙镇共安村2023年千村示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资金45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83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一座营镇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135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84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一座营镇南大桥村 2023 年水泥路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85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一座营镇韩家店村2023年U型槽边沟项目计划资金45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86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一座营镇中心村 2023 年沥青面罩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87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小杨乡官家街村智兴牧业梅花鹿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9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88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小杨乡庆云村新建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10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89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小杨乡大杨村新建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7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90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小杨乡古城村寨农旅田园综合体项目计划资金 178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91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小杨乡庆云村 2023 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3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92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小杨乡大杨村 2023 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2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93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小杨乡官家街 2023 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2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94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 2023 年扶贫产品仓储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17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95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永发村 2023 年冷库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96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平安村 2023 年养牛产业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97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新合镇集体经济联合社社会化服务项目计划资金 10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98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新合镇 2023 年平安村千村示范工程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99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新合镇 2023 年永发村千村示范工程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00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八家子村发展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01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德庆村发展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02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双兴镇八家子村水泥路千村示范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03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双兴镇德庆村边沟千村示范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04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双凤村 2023 年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05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黑顶子村 2023 年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06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兴华镇大架山家庭农场鲜食玉米加工项目计划资金 5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07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兴华镇双凤村 2023 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08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兴华镇黑顶子村 2023 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资金 4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09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山城镇五里堡村外包装塑料筐厂项目计划资金 5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10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红星村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5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11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海龙镇双峰村农机服务项目计划资金 5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12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杏岭镇新建村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5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13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水道镇新立村农机服务项目计划资金 5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14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中和镇兰堡村生猪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5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15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新合镇胜利村工程机械服务项目计划资金5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16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康大营镇民安村 2023 年酒厂二期项目计划资金 5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2023 年 3 月 2 日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17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牛心顶镇向阳村肉牛养殖项目计划资金 50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18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一座营镇一座营村农机服务项目计划资金5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19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湾龙镇三山村温室大棚项目计划资金5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20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2023年雨露计划补助项目计划资金20.4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2023年3月2日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21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2023年扶贫小额信贷贴息补助项目计划资金1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22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2023年企业收购滞销农产品补助项目计划资金1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23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 2023 年跨省劳动力就业交通补助项目计划资金 5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24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 2023 年新型农业主体吸纳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补助项目计划资金 4.6 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梅河口市财政局

梅财农函[2023]125号

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我市财政局委托中介机构，成立了财政衔接乡村振兴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评审专家小组。对你们上报的项目梅河口市2023年庭院经济补助项目计划资金40万元和相关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评审。

总体审核意见为：审核通过，可以安排预算。

附：“绩效目标审核表”

